公司代码:603115　　公司简称:海星股份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20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7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 156,000,000元（含税），占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29.56%。

庆方案经第届会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星股份	60311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葛艳锋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通扬南路619号	
电话	0513-86726111	
电子信箱	gyf@haistar.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为研电解电容器用电极箔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电极箔是基础性电子材料，

主要用于铝电解电容器的制造，也是铝电解电容器中最为重要的组成部分。公司从业的史悠久，产品系列齐全，注重技术储备，涵盖了从低压到高压的全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高性能电容器的制造。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为“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公司各生产部门根据生产所需，结合库存量和市场价格波动趋势申报采购计划；由计划供应部根据采购计划组织原、辅料的采购供应。公司通过建立一系列的供应链相关管理制度来完成对供应商的开发、管理和评价，在保证各类供应物料质量的前提下，安全、及时、稳定供应，降低采购成本和化解市场波动风险。

2.生产模式

公司实施按订单生产的生产模式。根据《计划管理程序》等内部管控制度，在市场营销部接到客户订单后，公司根据技术指标、生产能力、现有库存、价格水平等因素对订单进行综合评审，评审通过后下达生产计划，交由各生产部门按计划组织生产，技术研究部和技术中心提供技术保障。通过公司各部门之间的良好协作，在保障客户产品质时，有序交付的同时，有效控制了库存规模。

3.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日建销售网络，以自有品牌直接向下游客户进行销售，直销模式有利于公司直接获取客户信息，及时调整销售策略，迅速响应客户需求，市场营销渠道立了专业化的销售队伍，通过不断完善营销体系建设，合理配置销售资源，提升专业服务质量，控制货款风险，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有效达成销售目标，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客户满意度和品牌忠诚度。

（三）行业情况说明根据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之“C3986 电子专业材料制造”；根据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电极箔是制造铝电解电容器的关键原材料，主要用于储存电荷，有铝电解电容器CPU之称。而铝电解电容器在节能照明、消费电子、汽车工业、通讯电子、机电设备、航空航天等领域有着广泛应用。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年版）》，将电容器铝箔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鼓励电极箔行业的发展，同时随着电子制造业向国内转移及电极箔行业环保要求的明确，国内电极箔行业逐步呈现出向规模型、有较强综合实力及技术储备的企业聚集的趋势。

2019年，受中美贸易摩擦的持续影响，全球及中国经济下行压力增大，国内外市场需求低迷，终端客户对中国生产铝电解电容器的采购减少，公司所处电极箔行业的市场竞争日趋激烈。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1,589,501,399.64	1,100,843,742.47	45.30	944,696,791.44
营业收入	1,097,491,329.87	1,092,284,263.96	0.48	960,243,09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406,127.59	149,451,341.13	-19.43	90,102,20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922,969.44	137,104,244.02	-26.39	81,860,21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70,133,766.66	793,260,798.71	62.16	695,421,39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238,793.55	190,033,846.90	-51.46	139,014,615.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96	-28.13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0.96	-28.13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1	20.67	减少7.36个百分点	13.4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50,936,938.14	271,837,115.59	270,748,325.94	303,968,9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179,447.89	37,907,618.05	27,171,722.3	22,147,33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251,750.23	35,852,686.83	24,842,569.63	14,975,96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9,283.13	22,367,302.72	5,281,344.86	60,590,832.8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本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7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51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南通新海星股份有限公司	0	141,180,000	67.88	141,18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通联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14,820,000	7.13	14,82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俞晓林	340,000	340,000	0.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明	292,900	292,900	0.1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蔡波	280,629	280,629	0.1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楚玉	278,899	278,899	0.1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萍萍	206,400	206,400	0.1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丽东	197,200	197,200	0.0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廖爱南	190,000	190,000	0.0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毛立春	180,590	180,590	0.0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南通新海星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南通联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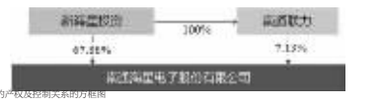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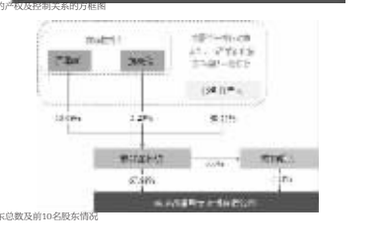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109,749.13万元，同比增长0.48%；实现利润总额13,771.12万元，同比减少21.9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040.61 万元，同比下降19.43%。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可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金额为317,712,656.15元，拆分为应收票据98,102,017.24元，应收账款219,610,638.91元；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期初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金额为188,090,445.65元，拆分为应收票据46,088,516.21元，应收账款142,001,929.44元。
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与“应付账款”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金额为184,406,372.26元，拆分为应付票据67,068,870.08元，应付账款127,336,502.18元；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期初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金额为232,975,045.73元，拆分为应付票据41,842,084.84元，应付账款191,132,960.89元。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一电子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制造业	74.81	25.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悦电子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海力电子	宁夏石嘴山	宁夏石嘴山	制造业	40.00	3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雅科技	四川雅安	四川雅安	制造业	80.00	20.00	设立
联力企业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星日本	日本	日本	贸易等	100.00		设立

证券代码:603115　证券简称:海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0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7日以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和监事。会议于2020年4月21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现场方式参会董事6名，以通讯方式参会董事3名，以上董事均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同意以现有总股本20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75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海星股份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审议通过《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海星股份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0年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投资建设新一代超高比容长寿命箔铝电极箔产业化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投资建设新一代超高比容长寿命箔铝电极箔产业化项目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1.审议通过《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四川中雅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四川中雅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向控股子公司四川中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雅科技”）进行16,000万元的增资，其中8,000万元用于募投项目的建设，8,000万元用于补充中雅科技流动资金，增资后，中雅科技注册资本变更为20,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海星股份关于以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9）。

13.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14.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履职监督工作规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履职监督工作规程》。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20.审议通过《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于2020年5月15日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公司证券事务部全权办理股东大会准备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0-020）。

三、备查文件

1.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115　证券简称:海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1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7日以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0年4月21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现场参会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银建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同意《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同意以现有总股本20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7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 156,000,000元（含税），占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29.56%。

庆方案经第届会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审议通过《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审议通过《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投资建设新一代超高比容长寿命箔铝电极箔产业化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同意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投资建设新一代超高比容长寿命箔铝电极箔产业化项目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7.审议通过《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审议通过《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115　证券简称:海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2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编制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321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全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19元，共计募集资金20,380,000.00元，坐扣承销费用2,915,918.40元后，公司于2019年5月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费用13,921,860.00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69,52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256号）。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

2019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98,199,113.48元，2019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72,292.30元；2019年度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2019年度累计发生金额为人民币135,000,000.00元，收回闲置募集资金135,000,000.00元，收回闲置募集资金的本金及收益1,190,328.77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33,199,113.48元（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理财产品收益为1,662,621.07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37,983,507.59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理财产品收益）。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69,520,000.00
减:2019年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	31,689,697.01
减:资金置换金额	160,513,416.47
减:现金管理	135,000,000.00
加: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1,190,328.77
加:募集资金存放利息收益净额	472,292.3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余额	137,983,507.5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州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按严格遵照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7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408860100100065632	461,465.26	活期存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408860100100061758	135,570.63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	402372536497	70,620,741.63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	539173533903	44,097,068.01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319114629100023423	764,143.14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319114629100023547	8,502,875.49	活期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8060806018170132641	13,411,643.43	活期存款
合计		137,983,507.5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6,654.34万元。其中，高性能低压化成箔扩产技改项目先期投入资金6,386.36万元，高性能中高压化成箔扩产技改项目先期投入资金6,018.90万元，高性能低压腐蚀箔扩产技改项目先期投入资金2,166.23万元，高性能中高压腐蚀箔扩产技改项目先期投入资金2,079.85万元。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的情况说明

2019年9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能够满足保本要求、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保本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授权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12个月。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银行	理财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收益起止日期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	40,000,000.00	2019-10-9至2020-1-9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78,000,000.00	2019-10-9至2020-1-9
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7,000,000.00	2019-09-27至2020-3-27
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00	2019-12-30至2020-7-1
合计				135,00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020年4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能够满足保本要求、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保本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授权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12个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银行	理财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收益起止日期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	40,000,000.00	2019-10-9至2020-1-9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78,000,000.00	2019-10-9至2020-1-9
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7,000,000.00	2019-09-27至2020-3-27
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00	2019-12-30至2020-7-1
合计				135,00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020年4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能够满足保本要求、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保本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授权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12个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期末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63,863,449.23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19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

拟以记2019年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现有总股本20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7.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156,000,000元（含税），占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29.56%。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利润分配股本基数变动，将按照每10股派现金7.5元（含税）的比例不变确定分配现金总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情况。

三、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资金需求、股东回报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关于利润分配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体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资金需求、股东回报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法》、《